2019年月塘镇公开招聘村（社区）工作人员简章

为加强村（社区）工作人员队伍建设，经研究决定，面向社会公开招聘10名村（社区）工作人员。现制定简章如下：

一、报考条件

（一）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；

（二）遵守宪法、法律和法规；

（三）具有良好的品行，热爱基层工作，有较强的事业心和责任感，能够热心为群众办实事；

（四）年龄为18周岁以上、35周岁以下（1983年9月5日至2001年9月10日期间出生）；

（五）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；报考B类岗位的学历可放宽至高中或中专；

（六）具备正常履行岗位职责的身体条件；

（七）符合岗位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二、招聘岗位、人数及条件

本次共招聘村（社区）工作人员10名，其中，A类岗位面向返乡高校毕业生，招聘9人；B类岗位面向复员退伍军人，招聘1人。具体岗位及条件如下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招聘岗位 | 岗位代码 | 岗位 类别 | 招聘人数 | 开考比例 | 报考岗位条件 | 备注 |
| 1 | 郑营村 | 01 | A | 1 | 3:1 | 男性 | 报考人员应具有月塘镇户籍，如夫妻分居两地、父母身边无子女等，其配偶或父、母户籍在月塘镇的，户籍不受限制（报名时需相应提供结婚证、独生子女证、配偶或父、母户口簿等） |
| 2 | 东风村 | 01 | A | 1 | 3:1 |  |
| 3 | 龙山村 | 01 | A | 1 | 3:1 | 女性 |
| 4 | 02 | A | 1 | 3:1 | 男性 |
| 5 | 谢集街道社区 | 01 | A | 1 | 3:1 | 男性 |
| 6 | 02 | B | 1 | 3:1 |  |
| 7 | 大营村 | 01 | A | 1 | 3:1 | 男性 |
| 8 | 丁公村 | 01 | A | 1 | 3:1 |  |
| 9 | 02 | A | 1 | 3:1 | 男性 |
| 10 | 曹营村 | 01 | A | 1 | 3:1 | 女性 |

三、招聘程序和方法

招聘工作按照报名、笔试、面试、体检、考察、公示和聘用等程序进行。相关事项均通过月塘镇政府网站（网址：<http://www.yizheng.gov.cn/yizhengytzzf/index.shtml>，下同）公开发布。

（一）报名与资格审查

1、报名时间及地点

时间：2019年9月5日—10日，上午8:30—12:00，下午3:00—6:00。

地点：月塘镇社会保障服务中心（映月广场行政服务大厅）。

2、报名方式及资格审查

本次招聘采取现场报名，报名前须在月塘镇政府网站下载报名表，与相关材料一并上交。

报考人员须提供报名表、有效期内的二代身份证、户口簿、结婚证、学历证书、复员退伍证等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，本人近期2寸免冠蓝底彩色照片3张。

月塘镇现场对报考人员的年龄、学历、户籍等报考资格进行审查，并将审查结果通知报名者本人。符合报考条件者缴纳报名费100元。

报考人员提供虚假报名材料的，一经查实，即取消考试资格乃至聘用资格。

开考比例为3:1。报名结束后，达不到开考比例的岗位，按规定的程序、办法相应核减该岗位招聘计划，直至取消该岗位。有关情况及时在月塘镇政府网站公布。报考被取消岗位并通过该岗位资格审查且缴费成功的人员，可于9月11日8:30—17:30到原报名地点改报其他符合条件的岗位。

（二）笔试

笔试采用闭卷的方式进行，采用百分制计分。笔试工作由仪征市统一组织。具体笔试时间、地点及有关要求详见准考证。

（三）面试

笔试结束后，确定笔试合格分数线，对合格分数线及以上人员，按各招聘岗位计划数3倍的比例（不足该比例的以实际人数为准），从高分到低分确定参加面试人选（含同分并列者）。

面试采取结构化面试的方式进行，采用百分制计分，合格分数线为60分。面试成绩低于60分者，不得进入体检环节。面试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。

本次考试（笔试、面试）均不指定辅导用书。

（四）体检

按笔试成绩占40%、面试成绩占60%的比例，采用百分制计算合成总成绩。

根据入围考生考试总成绩，按各招聘岗位计划数1:1的比例，从高分到低分确定参加体检人员。如其中同一岗位考生考试总成绩相同，以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确定参加体检人员；如面试成绩仍然相同，则另行增加面试并从高分到低分确定参加体检人员。

体检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执行。

（五）考察及公示

体检合格人员的考察工作参照公务员招录有关考察（政审）规定，由月塘镇成立考察小组组织实施。考察合格者，各招聘岗位拟聘用人员名单在月塘镇政府网站进行公示，期限为5个工作日，接受社会和报考人员监督。

在体检、考察、公示等环节因报考者不符合要求、主动放弃等原因出现计划缺额时，按该岗位入围考生考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。

（六）聘用与待遇

公示期满，符合聘用条件的，办理聘用手续。获准被聘用的人员如与有关单位签有劳动合同（聘用协议）或存有其他人事劳动关系，在正式聘用前，由本人按有关规定自行负责处理。对反映有严重问题并查有实据、不符合聘用条件的，不予聘用。办理聘用手续后放弃聘用资格的不再递补。

聘用人员试用期为6个月。试用期满经考核合格，予以正式聘用，服务期限不少于3年；考核不合格者，取消正式聘用资格，自谋职业。试用期内工资按不低于仪征市城镇职工最低工资标准执行，正式聘用后的工资待遇按照本镇同类人员工资待遇执行。

五、纪律与监督

本次招聘工作坚持公开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的原则，自觉接受社会的监督。月塘镇纪委对招聘工作进行全程监督，监督（举报）电话：13805253185。

六、本简章由月塘镇人民政府负责解释

咨询电话：18762777161。

 月塘镇人民政府

 2019年8月30日